

证券代码:600010 证券简称:包钢股份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司负责人:张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莎 母公司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母公司利润表 2026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张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张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莎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钢铁》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主要产品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平均价格(不含税)(元/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6-026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钢铁》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主要产品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平均价格(不含税)(元/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6-025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6年4月21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通过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包钢股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事项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313,944,973.52 15,433,215,974.75 -13.7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对公司将继续确定“钢铁主业长期稳定盈利”目标,从优化产业布局、构建协同促发展生态;强化科技研发,培育产业升级核心引擎;深挖价值创造,打造精益高效经营体系;加速“三化”转型,塑造协同发展长效机制;压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筑牢安全防线;完善治理体系,构建稳健发展风险防线等方面发力。以服务国家战略新兴产业为目标,瞄准电子信息与半导体等产业需求,加快推进传统产业布局。坚定“优质精品钢+系列棒材”战略,加快品种结构调整,紧跟国家、自治区“十五”重大项目,加大高端化、差异化、绿色化钢铁新材料供给,优化品种结构,构建锂电赛道、汽车、新能源车、能源储运等领域的战略产品矩阵,拓展更多应用场景解决方案;实施棒材钢新产品倍增计划,加快推进棒材产品认证及准入,实施棒材钢专属牌号定制和独立议价,不断提升棒材产品的溢价与创效能力。持续构建品种结构合理、资源供给稳定、技术装备先进、质量品牌突出、智慧制造升级、绿色低碳持续、竞争优势明显的现代化产业生态,全力以赴打造“全球最优质棒材钢新材料制造基地,争创卓越的棒材钢新材料优质服务商”。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3,8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不适用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不适用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不适用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上下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27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和2026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5)。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51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7%,成交的最高价为272元/股,最低价为17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847,739元(不含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

公司负责人:张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莎